

江苏长海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长海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2月4日以电子邮件及通讯方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江苏长海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2016年2月16日，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在公司办公楼二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许耀新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与会监事以举手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选举许耀新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届满为止。相关人员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江苏长海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6年2月16日

附件：

许耀新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56 年出生，大专学历，经济师。历任常州市台钻厂办公室主任，长海玻纤监事、办公室主任，现任江苏海恒新型装饰材料有限公司监事、公司办公室主任、公司监事。

持有公司股份 240,08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13%；与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关于担任公司董事的相关规定。